

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04 月 27 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 2777 号公司 3 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通知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缪芸女士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公司以赞成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二、公司以赞成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公司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。

三、公司以赞成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四、公司以赞成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五、公司以赞成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六、公司以赞成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公司 2020 年度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，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，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七、公司以赞成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审核，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合计 7 亿元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因此，同意上述资金的使用。

八、公司以赞成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

九、公司以赞成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监 事 会
2021 年 4 月 27 日